

附件 1

2023年广州地区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 实施方案

一、活动目的

2023年广州地区科学表演展演汇演活动以“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为主题，鼓励科技工作者及科普爱好者通过多种形式展示科学魅力，以丰富科普资源、提升科普能力，在全社会广泛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选拔优秀项目参加第六届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和广东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通过号召全市科技工作者及社会各界人士，积极投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搭建展示交流平台，推动广州科普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活动要求

选手根据“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主题自行确定表演内容。内容可以单独展示也可以是融合展示物理、化学、生物等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学科，实验展演时长不超过6分钟，实验展演可以是独自一人或多人完成，具体形式不限，可以是科学实验展示、科学表演秀、科普剧、科普相声、科学脱口秀等，内容核心需围绕传播科学思想、科学知识或传授科学方法。实验展演所需器材、材料、服装由选手自行准备。

代表队出场时，可播放20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评分，视频由代表队准备。视频统一用高清的AVI、MP4或MOV

格式；提供的 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 OFFICE 2010（或以上）通用版本，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视频及 PPT 均为 16:9 横幅比例。

三、赛制及评分规则

活动以现场展示方式开展评审。

总分 100 分，实验展演得分为所有现场评委评分平均得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表演限时 6 分钟，超时（6 分钟）15 秒后表演中止。

评委分别从实验内容、演示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

（一）实验内容（50 分）。

科学准确，重点突出；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二）演示效果（35 分）。

总体协调，引人入胜；兼具舞台性和艺术性。

（三）整体形象（15 分）。

衣着整齐，符合主题；举止大方，自然得体。

四、奖项设置

按报名情况确定奖项名额数，一等奖数量占报名项目数量的 10%，二等奖数量占报名项目数量的 15%，三等奖数量占报名项目数量的 25%。按评分高低进行排名，结合实际奖项数量授予等级奖，颁发荣誉证书，其余参加活动项目获优秀奖；根据全国、广东省相关活动举办通知，按照得分排名推荐符合条件的项目参加第六届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广东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

五、有关事项说明

（一）各有关单位自愿组织报名参加。获奖作品将由活动承办单位组织进行二次传播，通过“科普最强音”、“广州科普”等科普平台展播，优先推荐参加各科普活动。

（二）各参赛选手的差旅费自理，无需缴纳其它费用。

本工作方案由活动承办单位负责解释。